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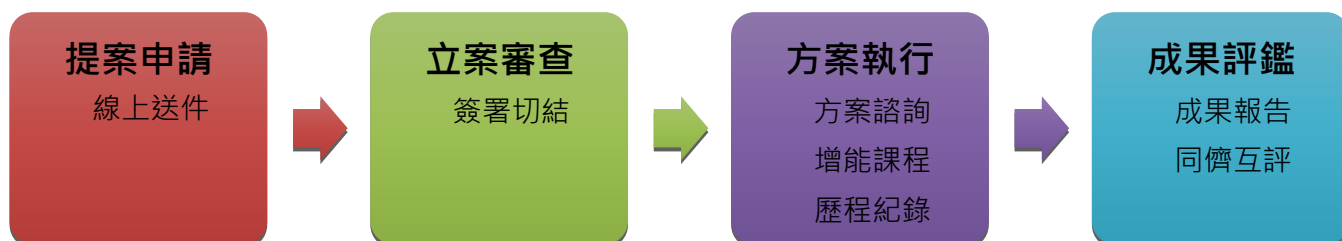
國立東華大學「BRICK 實踐取向自主學習學程」學習系統指南

國立東華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實踐「學習者本位」的教學革新,引導學生發掘並回應日常生活之真實議題,由本校社會參與中心以 Break-Refine-Imagine-Catalyse-Kindle 為目標,規劃「實踐取向」之創新學習系統,於 106 學年度起推動「BRICK 實踐取向自主學習學程」(以下簡稱 BRICK 學程),鼓勵學生自組團隊,依志趣訂定實踐性的學習目標與學習進程,並自 107 學年度起開設「社會實踐微學程」,提供學生系統性培力課程,以支持學生團隊有效落實大學社會責任之參與。BRICK 實踐取向自主學習學程學習系統指南(以下簡稱 BRICK 學習指南)載明參與本學習系統之條件、路徑,以及相關權利義務。本指南規章若有未竟事宜,社會參與中心得隨時公告補充/調整之。

■ 參與條件

1. 由本校大學部在在校生¹自組團隊(限二-五人),於本校公告受理時程內完成自主提案。
2. 提案主題為學生團隊自發性構想之嘗試性題目,以符合「社會性」與「公共性」之社會實踐為原則。主題分類如下:
 - 社會實踐類:含社區營造、地方產業、環境生態、地方教育及弱勢關懷等社會公共議題。
 - 學術探索類:探索學科專業回饋於社會議題的可能性。
 - 創新實作類:運用所學創作實用產品或服務模式。
3. 提案期程以學期為單位,可跨學期或寒暑假²。同一時期,每人至多參與二案。

■ 實施方式



1. 提案申請:提案團隊以線上表單填寫「BRICK 學程提案申請書」(附件二),提出申請。
2. 提案審查
 - (1) 提案申請受理後由社會參與中心辦理立案審查,邀請校內外相關領域專家學者擔任審查委員,進行書面審查。
 - (2) 審查要點著重於方案議題之「社會性」與「公共性」,以及方案設計之「創新性」與「可行性」。
 - (3) 經審查過立案者,於公告後兩週內提交「學分追認切結書」(附件三)。
3. 方案執行
 - (1) **方案諮詢**:社會參與中心將依據各團隊之方案議題媒合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,於方案執行期間提供專業諮詢與輔導陪伴。
 - (2) **歷程記錄**:團隊應按月(方案通過後每月月底)上傳「團隊歷程紀錄」(附件四)至指定雲端平臺。團隊歷程記錄請按照(附件四)表格填寫,否則不給予學分。若表格應用與團隊經歷不符,請主動向社會參與中心提出。
 - (3) **增能學習**:團隊成員須履行下列三項學習任務:
 - ◆ **1 次團體諮詢**:審查通過後一個月內預約方案諮詢至少一場(需團隊全員參與),以便方案進度之追蹤檢核,另依據團隊需求可以額外加約其他諮詢。
 - ◆ **1 次成果發表**:成果發表需團隊全員一同參與。
 - ◆ **1 次增能學習記錄**:為了培養學生能夠適應社會的技能,每個人皆需在團隊諮詢前兩天線上填寫一次增能學習規劃表單,以增能四大主軸³-自律學習力、邏輯思考力、行銷

¹「探索學習方案」不受此限,請參見「附件一:BRICK 學習系統-探索學習方案」。

² 學分核予時間為以方案執行完畢之學期,應屆畢業之參與者請注意提案時程之規劃。

³ 註增能學習規劃可以是工作坊、線上課程……形式不拘,並能達到以下四大主軸目的:

展現力、團隊協作力，設計自我增能學習的目標，學習規劃將於團隊諮詢時依規劃與增能主軸之關聯性進行審查，通過後即可依規劃實施，若未通過則需依諮詢意見修改。活動後寫成**增能學習記錄**(附件六)與個人學習履歷一起繳交後方可得到學分。

4. 成果評鑑-成果發表

- (1) 團隊於方案完成後提出結案報告，報告形式不拘(影片、簡報、展覽等)，內容呈現含下列項目：
 - 方案目標、任務分工、執行與遇到的困難及調整、回應委員審查回饋與具體成果。
 - 團隊成員分享在方案執行歷程中的自主學習，以及學習內容與方案目標之關聯性。
- (2) 團隊成員彼此針對參與度、執行力、溝通性與協調性進行同儕互評。
- (3) 團隊成員須於成果報告前填寫線上表單，完成「**個人學習履歷**」(附件五)以及「**增能學習記錄**」(附件六)並上傳當月的「**團隊歷程紀錄**」(附件四)。

■ 學分核予

1. 團隊成員每人每案追認學分數以 3 學分為上限，須完成相關規定始可辦理學分追認。
2. 團隊成績之核算兼顧團隊學習歷程與成果，並參照同儕互評結果，予以評分。
3. 總分達 90 分以上核予 3 學分，75-89 核予 2 學分，60-74 分核予 1 學分，未滿 60 分者不核予學分。

	BRICK 成員	評審評分
團隊成績	組間互評 15% (成果報告分享)	成果公開展出 20% (形式不拘) 團隊歷程記錄 15% (每月底繳交)
個人成績	組內互評 10% ([對外]參與度、執行力、溝通性與[對內]協調性/各 2.5%)	團隊諮詢表現 5% 期末個人口頭發表 10% 個人學習履歷 (含增能學習記錄) 25%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每人每案追認學分數上限為 3 學分為上限。 • >90 分：3 學分；75-89 分：2 學分；60-74：1 學分；<60 分：0 學分。 		

- ✓ 自律學習力，例如：時間管理、高效工作、資料管理…。
- ✓ 邏輯思考力，例如：設計思考、創意發想、資訊分析…。
- ✓ 行銷展現力，例如：圖像表達、品牌及行銷、文案故事力…。
- ✓ 團隊協作力，例如：提問與聆聽、團隊專案管理、領導技巧…。

附件一：BRICK 學習系統 - 探索學習方案

■ 方案緣起

本校 106 學年度起試行 BRICK 學程，除倡議本校師生投入實踐取向自主學習，也因其採事後追認的制度，因此更具備支援高中生提前至大學進行探索學習之彈性，本校期許以此方案，協助高中生進一步認識大學，並藉此落實 Gap Year 的概念，若有學生實行 Gap Year 便可規劃探索學習，待進入本校後再事後追認學分，減少執行 Gap Year 所負擔的機會成本，更希望本校未來能呼應大學社會實踐責任，接應地方學子能就近就讀大學。未來若各校皆設有 BRICK 學程，更能讓各校間的學生移地/返鄉學習。

■ 參與對象

全國對大學進行探索學習之高中生，以高年級為優先。

■ 實行方式

比照大學生參與 BRICK 之流程(參見 BRICK 學習指南「實施方式」)，選課及成績匯入相關事宜因非大學生，故僅暫存不匯入，學分追認則以修課證明代替。

■ 學分核予

若修畢本方案之高中生就讀本校，應在第一學期辦理事後追認學分作業，若因追認學分數加總原修習學分數，超過該學生系所之限修學分數，須行文會辦該學生之系所，若該學生系所同意則於當學期一次性完成學分追認，若未果則得延後於各學期核予學分。

■ 權利與義務

參與之高中生享有同本校學生之權利及義務(參見 BRICK 學習指南)。

本方案規章若有未竟事宜，社會參與中心得隨時公告補充/調整之。

附件二：BRICK 實踐取向自主學習學程提案申請表

BRICK 實踐取向自主學習學程提案申請書

方案名稱		團隊名稱	
指導老師		議題關鍵字	
方案場域			
方案主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實踐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術探索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創新實作類	方案屬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新提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續前案
		延續案之前方案名稱	
團隊聯絡人資訊			
姓名		系級	
學號		電話	
email			
團隊成員名單(姓名/系級/電話/e-mail)			
成員一		成員二	
成員三		成員四	
方案內容			
提案動機			
方案價值			
學習目標			
時程規劃			
執行策略			
預期成果			
資源盤點			
任務分工			
合作單位			
人力需求			
行政資源			

附件三：學分追認切結書

BRICK 實踐取向自主學習學程

BRICK 學分追認切結書

本提案團隊<<團隊名稱>>於<<學年度>>學年度第<<學期>>學期，申請修習「BRICK 實踐取向自主學習學程」，簽署此學分追認切結書，同意下列之規範：

1. 提案團隊每人每案追認學分數以三學分為上限，須完成相關規定始可辦理學分追認。
2. 申請「BRICK 實踐取向自主學習學程」學分追認之團隊成員，不得以既有學分課程之同一學習成果重複取得學分。若經上述情事，團隊成員將同意無條件取消此追認學分之申請。
3. 本團隊同意遵守 BRICK 學習指南及本校社會參與中心公布之相關時程與規範。若未遵守，團隊成員將同意無條件取消學分追認之資格。
4. 「BRICK 實踐取向自主學習學程」相關資料，參與團隊同意無償授權國立東華大學不限時間利用。

本團隊同意遵守上述約定之相關事項，特立此切結書為證。

全體團隊成員	<<團隊聯絡人>>	(簽章)
	<<成員一>>	(簽章)
	<<成員二>>	(簽章)
	<<成員三>>	(簽章)
	<<成員四>>	(簽章)
簽署日期 年 月 日		
承辦人員		(簽章)

附件四：團隊歷程紀錄

BRICK 會議記錄

方案名稱			
會議時間	年 月 日 時 分~ 時 分		
會議地點			
出席人員			
主席		紀錄	
會議內容			
會議剪影：並予以簡述			
照片說明：		照片說明：	

照片說明：	照片說明：

BRICK 活動紀錄

活動主題	
活動時間	年 月 日 時 分~ 時 分
活動地點	
主講人/主持人	
團隊工作分配	
參與人數	
活動內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活動進行的方式為何? 活動內容有哪些要點? 2. 本活動對於方案執行有哪些特殊效益?
參加者回饋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活動對與會者有什麼實際助益? 2. 與會者有哪些意見與回饋?

<p>團隊成員反思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在活動的籌備、執行過程遇到哪些問題或困境?採取哪些策略因應? 2. 覺察自己在歷程中有哪些成長與所得? 3. 評估是否符合自己預定的工作目標與期待?
<p>活動剪影：並予以簡述</p>	
<p>照片說明：</p>	<p>照片說明：</p>
<p>照片說明：</p>	<p>照片說明：</p>

附件五：個人學習履歷

BRICK 個人學習履歷

姓名		
方案/團隊		
壹、請針對以下項目簡述個人所學		
1. 團隊合作	你如何與團隊建立互信並保持良性溝通？	
2. 時間管理	你如何進行時間規劃？	
3. 針對計畫目標所做的調整	你如何調配策略或方向？	
4. 反思回饋/自我檢視	你將如何運用自己在方案執行過程中的所學到生活中的其他面向？這些所學對你未來生涯規劃有什麼影響？	
5. 參與動機與生涯規劃	你在方案的學習如何運用在生活或社會中？與你的未來生涯規劃有什麼樣的影響？	
貳、請問你在執行方案中專業知識與方案的連結與運用		
1. 我在計畫中所學習到的與本身主修科系專業知識有關，請回答以下問題：	a. 有哪些知識、技能或素養與系上課程相關？	
	b. 這些知識、技能或素養得到哪些發揮？	
	c. 哪些歷程經驗讓你瞭解到科系專業的可運用性？	
2. 我在計畫中所學習到的大多是非本科系的專業知識，請回答以下問題：	a. 你如何連結跨領域的知識學習？	
	b. 你如何精進自己跨領域的學習？	
	c. 從自身專業跨到其他專業時，你發現有哪些困難？你希望如何調整或獲得什麼支持，以突破這些困難？	

附件六：個人增能學習記錄表

個人增能學習記錄表

團隊名稱	
姓名	
增能目標	(在方案中遇到了困難，想要學習如何突破自己所遇到的困境，或有想要提升自己的某種能力，以利更好執行自己的方案。)
增能活動名稱	(為了改善自己遇到的困境，而進行自主學習的課程、演講、工作坊…)
活動參加證明	(可以是課程時數證明、與講者或活動現場海報拍照…可以證明你參加了那個活動。)
活動日期	
活動回饋與反思	(參與活動中得到的收穫，以及這個活動是否有助於自己突破困境，或是有沒有助於提升自己的能力。)